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奕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经全体监事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监事会同意董事会编制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19年半年度报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司同时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已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及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且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全体监事的任期将于2019年9月1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监事会提名马秀梅、胡诗涵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吴奕涛组成第四届监事会。

上述提名的两位监事候选人最近两年未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不会构成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况，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候选人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了确保监事会的相关运作，第三届监事会的现有监事在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直至新一届监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届时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

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津贴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监事会拟定第四届监事会成员薪酬方案如下：

1. 公司监事按其在工作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
2. 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文化旅游施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重庆黍园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就重庆横山花

仙谷项目签署相关施工合同暨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与重庆黍园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就重庆横山花仙谷项目签署相关项目施工合同。

七、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文化旅游运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或公司子公司与重庆黍园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就重庆横山花仙谷项目拟签署相关运营合同暨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或公司子公司与重庆黍园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就重庆横山花仙谷项目拟签署相关项目运营合同暨关联交易事项。

八、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的担保事项是为了有效推进公司联合中标项目的落地实施，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为黄山润宁生态建设有限公司办理4.4亿元项目贷款中的2.2亿元本金及相应利息、应付费用提供担保。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附件：

1. 马秀梅：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9年生，毕业于东莞广播电视大学。曾任东莞农村商业银行高级主管，现任公司监事、财务主管。

马秀梅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 胡诗涵：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1年生，毕业于广东职业技术学院。2012年4月加入广东中天集团，曾任总裁秘书、综合办负责人。2017年4月加入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现任人力资源经理。

胡诗涵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